



金沙燃烧

NEEQ:870389

唐山金沙燃烧热能股份有限公司

TANGSHAN JINSHA COMBUSTION HEAT ENERGY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2023

##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马宗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芯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芯蕊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4、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公司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董事会秘书	马怡琳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315-6530520
传真	0315-6530555
电子邮箱	tsjsrs@163.com
公司网址	www.jinshars.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迁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路 655 号，0644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二、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 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2,976,119.57	57,129,223.00	-24.77%
毛利率%	46.27%	41.6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26,038.47	6,955,162.91	-65.1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25,549.83	6,168,123.79	-78.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59%	8.0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41%	7.21%	-
基本每股收益	0.04	0.12	-65.12%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27,799,473.70	131,567,771.77	-2.86%
负债总计	37,856,562.62	39,410,072.06	-3.9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9,942,911.08	92,157,699.71	-2.4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5	1.59	-2.4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17%	30.9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9.62%	29.95%	-
流动比率	1.29	1.62	-
利息保障倍数	5.10	11.92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8,063.54	12,791,710.09	-68.43%
应收账款周转率	2.46	3.37	-
存货周转率	0.94	1.26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86%	6.8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4.77%	-4.05%	-
净利润增长率%	-65.12%	-29.94%	-

## 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2,330,415	38.43%	-75,000	22,255,415	38.3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7,214,997	12.42%	25,000	7,239,997	12.46%
	董事、监事、高管	2,713,752	4.67%	0	2,713,752	4.67%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5,769,585	61.57%	75,000	35,844,585	61.6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1,644,993	37.25%	75,000	21,719,993	37.38%
	董事、监事、高管	8,141,258	14.01%	0	8,141,258	14.01%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58,100,000	-	0	58,1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5

###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宗瑜买入股份 100,000 股，买入后，持股比例为 49.85%。

报告期，员工邵志军卖出股份 100,000 股，卖出后，持股比例为 0.00%

报告期，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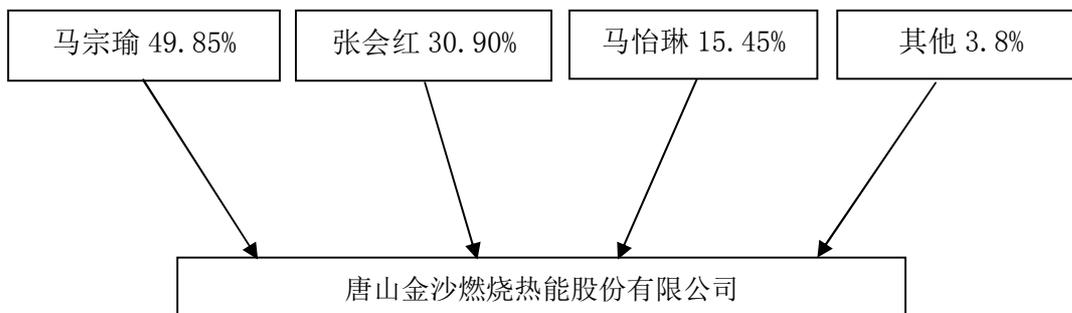
## 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马宗瑜	28,859,990	100,000	28,959,990	49.85%	7,239,997	21,719,993	0	0
2	张会红	17,950,000	0	17,950,000	30.90%	5,983,334	11,966,666	0	0
3	马怡琳	8,975,010	0	8,975,010	15.45%	6,731,258	2,243,752	0	0
4	吴子清	300,000	0	300,000	0.52%	225,000	75,000	0	0
5	马芯蕊	300,000	0	300,000	0.34%	225,000	75,000	0	0
6	李桂柏	200,000	0	200,000	0.34%	150,000	50,000	0	0
7	陈守云	200,000	0	200,000	0.34%	150,000	50,000	0	0
8	马占东	200,000	0	200,000	0.34%	150,000	50,000	0	0
9	马强	200,000	0	200,000	0.34%	150,000	50,000	0	0
10	李永清	120,000	0	120,000	0.21%	0	120,000	0	0
合计		57,305,000	100,000	57,405,000	98.63%	21,004,589	36,400,411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马宗瑜与张会红系夫妻关系，马怡琳系马宗瑜、张会红之女，马芯蕊系马宗瑜侄女，李桂柏系马宗瑜姐夫，马强系马宗瑜侄子，除上述情况以外，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三代以内直系血亲或旁系血亲的亲属关联关系。

#### 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三、涉及财务报告相关事项

#### 1、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1)
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2)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执行解释 16 号对本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施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执行解释 17 号对本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3、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报告期未发生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4、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本报告期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更。

## 5、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不适用

唐山金沙燃烧热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